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天职业字[2024]22181号

---

目 录

关于对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 意见	1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3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科技公司”）委托，在审计了博汇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由博汇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9 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上证函〔2023〕520 号）的要求，博汇科技公司编制了上述扣除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扣除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扣除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博汇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博汇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发表核查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扣除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编制获取合理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结合博汇科技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认为，博汇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已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博汇科技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博汇科技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博汇科技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关于对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续）

天职业字[2024]22181 号

为了更好地理解博汇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9,183.07		15,696.6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2.94		19.1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7%		0.12%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2.94	设备租赁收入 11.06 万元，服务收入 1.88 万元	19.15	出租房屋收入 19.15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2.94		19.1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商业实质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170.13		15,677.51	

本表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经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郭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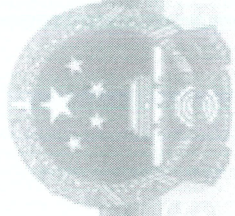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贺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贺

 陈贺  


 陈贺  



SQJDSL

SQJDSL

#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  
即可了解  
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邱耀之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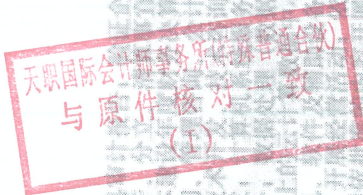
出资额 1484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13日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情况报告;代理记账,办理报税、纳税;企业管理咨询、培训;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企业清算,资产评估、企业重组;税务筹划设计;商标、商号、域名注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本所成员在1-49人以上,且至少2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并取得财政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业务覆盖全国或特定行业;接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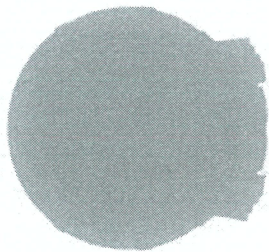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4月13日  
2015年4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件核对一致  
(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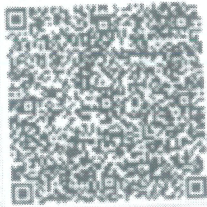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13日  
2017年3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袁刚  
证书编号: 110101500102

2016年4月13日  
2016年4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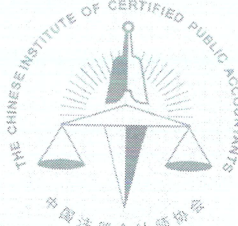


姓名: 袁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02-25  
工作单位: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42602198502252051

证书编号: 1101015001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8月07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4月11日  
2014年4月11日





姓名: 谷云倩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01-29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60319780129066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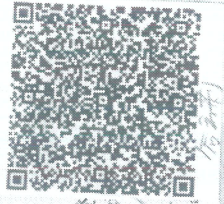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7月 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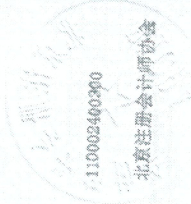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7月 3日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1年 2月 23日



证书编号: 110002440300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 六月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3年 4月 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 2月 9日

